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自治区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伊犁、昌吉、哈密、喀什四地州市实施的决定

为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提高行政效能，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工作实际，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将48项自治区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伊犁、昌吉、哈密、喀什四地州市实施。自治区有关部门和四地州市要依照职权认真组织实施，加强衔接沟通，确保相关自治区级行政职权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有监督。

一、做好衔接落实。自本决定公布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自治区有关部门应当与四地州市承接部门完成调整职权事项的交接工作。对委托实施的事项，要与承接部门依法签订委托协议，明确委托的具体内容、执行方式、权利义务、责任划分、监管措施、委托期限等；对授权实施的事项，自施行之日起，相关法律责任由承接部门承担，自治区原实施部门负责相关行政职权事项执行情况的日常监督。事项下放或委托后，自治区有关部门应及时向社会公布调整实施事项的承接部门、交接日期、具体内容等。

二、加强指导监督。自治区有关部门要积极稳妥的将调整实施职权的有关文件、表单证书及标准化成果等一并移交至承接部

门，涉及使用国家垂直信息系统或者需要与中央部门进行业务对接的，要协助承接部门做好协调衔接工作。通过开展业务培训、现场指导等方式，强化承接能力，并做好调整实施事项的监督管理，及时纠正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适时开展效果评估工作，并根据评估结果及时向自治区人民政府提出调整完善的建议。

三、依法履职尽责。四州、市（地）人民政府（行政公署）要切实加强领导，及时将承接的自治区级行政职权事项纳入部门权责清单管理，明确任务分工，确保相关责任落实到位。要加强对有关承接部门的监督管理，组织承接部门主动配合自治区有关部门做好调整实施事项的衔接落实工作，严格依法规范办事行为，及时发布办事指南，简化办事程序、优化办事流程、明确办理时限，提高办事效率，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

附件：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调整由伊犁、昌吉、哈密、喀什四地州市实施的自治区级行政职权事项目录

附件

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调整由伊犁、昌吉、哈密、喀什四地州市实施的自治区级行政职权事项目录

序号	管理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主管部门	赋权形式	承接主体	备注
1	香港、澳门律师事务所与内地律师事务所联营核准	行政许可	自治区司法厅	委托	昌吉州司法行政主管部门	
2	律师事务所(分所)变更负责人、章程、合伙协议许可	行政许可	自治区司法厅	委托	喀什地区司法行政主管部门	
3	律师变更执业机构许可	行政许可	自治区司法厅	委托	喀什地区司法行政主管部门	
4	技工学校办学许可(高级)	行政许可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委托	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	

序号	管理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主管部门	赋权形式	承接主体	备注
5	勘查矿产资源审批	行政许可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仅限于能源矿产1种“地热(干热岩)”、非金属矿产37种“金刚石、自然硫、硫铁矿、蓝晶石、石棉、蓝石棉、蛭石、沸石、水晶、刚玉、硅线石、红柱石、钠硝石、云母、透辉石、透闪石、明矾石、芒硝(含钙芒硝)、毒重石、天然碱、黄玉、电气石、玛瑙、颜料矿物、白垩、天然油石、硅藻土、高岭土、霞石正长岩、火山岩、火山渣、矿盐(湖盐、岩盐、天然卤水)、镁盐、碘、溴、砷、膨润土”和水气矿产2种“地下水(勘查)、矿泉水”
6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行政许可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仅限于能源矿产1种“地热(干热岩)”、非金属矿产37种“金刚石、自然硫、硫铁矿、蓝晶石、石棉、蓝石棉、蛭石、沸石、水晶、刚玉、硅线石、红柱石、钠硝石、云母、透辉石、透闪石、明矾石、芒硝(含钙芒硝)、毒重石、天然碱、黄玉、电气石、玛瑙、颜料矿物、白垩、天然油石、硅藻土、高岭土、霞石正长岩、火山岩、火山渣、矿盐(湖盐、岩盐、天然卤水)、镁盐、碘、溴、砷、膨润土”和水气矿产1种“矿泉水”
7	古生物化石进出境审批	行政许可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仅限于一般保护古生物化石

序号	管理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主管部门	赋权形式	承接主体	备注
8	古生物化石发掘审批	行政许可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仅限于国家级古生物化石自然保护区外发掘一般保护古生物化石
9	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床审批	行政许可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待2025年7月1日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正式实施后，该事项名称变更为“建设项目压覆战略性矿产资源审批”
10	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审批	政府内部管理事项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人民政府（行政公署）	
11	建设用地审批权	政府内部管理事项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授权	昌吉州人民政府	仅限于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在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市和村庄、集镇建设用地范围内分批次转为建设用地的审批
12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审查	其他行政权力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与委托矿种一致
13	矿山闭坑地质报告审批	行政许可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序号	管理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主管部门	赋权形式	承接主体	备注
14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验收	其他行政权力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15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	行政许可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住建主管部门	综合、专业甲级除外
16	房地产开发企业二级资质核定	行政许可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喀什地区住建主管部门	
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燃气从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行政确认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住建主管部门	
18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总承包二级）	行政许可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住建主管部门	铁路、交通、水利、民航、通信除外
19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专业承包二级）	行政许可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喀什地区住建主管部门	铁路、交通、水利、民航、通信除外

序号	管理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主管部门	赋权形式	承接主体	备注
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行政确认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住建主管部门	
21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委托	昌吉州住建主管部门	
22	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委托	昌吉州住建主管部门	仅限于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23	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委托	昌吉州住建主管部门	仅限于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24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委托	昌吉州住建主管部门	仅限于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
25	行业职业（工种）技能鉴定	行政确认	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住建主管部门	

序号	管理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主管部门	赋权形式	承接主体	备注
26	从事单一饲料生产的企业审批	行政许可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喀什地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	
27	商业特许经营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自治区商务厅	委托	喀什地区商务主管部门	仅限于在喀什地区注册的企业商业特许经营备案
28	旅行社设立许可	行政许可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	出境资质旅行社和边境资质旅行社除外
29	导游证核发	行政许可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委托	伊犁州、哈密市、喀什地区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	
30	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审批	行政许可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委托	昌吉州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	
31	医疗广告审查	行政许可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委托	哈密市、喀什地区卫生健康主管部门	

序号	管理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主管部门	赋权形式	承接主体	备注
32	医疗卫生机构开展职业健康检查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委托	哈密市、喀什地区卫生健康主管部门	
33	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	行政处罚	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委托	哈密市应急管理主管部门	仅限于本行政区域内由自治区人民政府应急管理部门负责颁发和管理的非煤矿矿山企业、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烟花爆竹生产企业、煤矿企业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食品生产许可（乳制品）	行政许可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授权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市场监管主管部门	新疆特色乳（驼乳、马乳、驴乳）制品除外
35	食品生产许可（白酒）	行政许可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授权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市场监管主管部门	
36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行政许可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委托	伊犁州、哈密市、喀什地区广播电视主管部门	
37	在自治区级风景名胜区内修建缆车、索道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选址方案核准	其他行政权力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	

序号	管理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主管部门	赋权形式	承接主体	备注
38	权限内出售、收购、利用自治区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产品审批	行政许可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	
39	采集、出售、收购自治区一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行政许可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	
40	甘草、麻黄草收购许可	行政许可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	
41	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药品监管主管部门	
42	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药品监管主管部门	
43	药品批发企业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药品监管主管部门	

序号	管理事项名称	权力类型	主管部门	赋权形式	承接主体	备注
44	化妆品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药品监管主管部门	
45	医疗单位使用放射性药品许可(一、二类)	行政许可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药品监管主管部门	
46	境内第二类医疗器械(含体外诊断试剂)注册证补办	行政许可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药品监管主管部门	
47	对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企业和药品批发及零售连锁总部企业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药品监管主管部门	
48	自行注销医疗器械(含体外诊断试剂)注册证	其他行政权力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委托	伊犁州、昌吉州、哈密市、喀什地区药品监管主管部门	